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: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
傳真:(02)27026324

承辦人及電話:劉小姐(02)27065866轉

3026

電子信箱: A111002@nhi.gov. 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:健保審字第1080015692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

主旨:有關優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「Supernide Tablets 2mg" YuSheng" (衛署藥製字第049532號)」藥品部分批號回收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8年11月5日FDA品字第 10811060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(批號GL62、GL64、H191、H192、H193、HK13)經 主管機關認定係屬第二級危害回收,請轉知所屬會員或醫 療機構,對於涉及之相關品項於處方時應多加留意。

正本: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

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

副本:衛生福利部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電2019(11/11)